

睢县城市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睢县城市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河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有关规定，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作为中心，积极稳妥推进信息公开，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有序、正常、有效运转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。若有疑问或者意见建议，请与睢县城市管理局办公室联系。（地址：睢县水口路中段，邮政编号：476900，电话0370-81113968，电子邮箱：sxcsglj@126.com）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2年，睢县城管局深入挖掘、提炼工作信息内容，不断提高信息服务水平，努力为人民群众掌握实情、了解政策提供优质高效的信息。2022全年度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6件，办理政协委员提案11件。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：主要以两城创建、环境污染防治为主，加大城市管理对提升城市品位为宗旨。围绕“优化营商环境”推进公开情况，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工作，做好权责清单动态调整，公布了睢县城市管理行政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并编制公布了睢县城市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。

（二）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，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定和要求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，不断扩大主动公开范围。积极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及保密审查制度等相关制度，建立管理制度，将“五公开”要求落实到工作的各个环节，不断强化决策和执行领域的信息公开力度，努力构建完备政务公开制度体系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睢县城市管理局依托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在睢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政务信息公开。同时加强相关工作学习研究，充实政务公开工作力量，及时将城市管理相关信息公开，提高城市管理的透明度，主动接受社会对行业的监督，切实保障我县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。认真履行公开前的职能和保密审查机制，认真落实所有公开的信息都由主管局领导审核并签字的制度，确保信息公开的严肃性和准确性；强化信息公开监督机制。及时公开权责清单、执法流程图、行政处罚结果等信息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；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。针对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施行、完善政务公开全清单、政务服务事项核查等重点事项，积极开展专题培训和学习，确保相关人员及时准确掌握相关内容，促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六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我局全年没有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问题：主要表现在，一是业务部门政务公开的意识有待加强，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扩大，二是部分科室对政务公开工作不够重视，没有建立专职信息员队伍，仍然存公告通知发布不完善、政策解读样式比较单一等问题，信息公开方式有待进一步多样化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将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工作。二是加强政务公开目录、内容规范化建设，健全责任追究以及考核制度，主动回应社会关注，及时将网友反映的问题转办回应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专门科室抓落实”的工作体系。三是全面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,确保工作常态化。四是主动增加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，细化内容进一步强化城市管理相关知识普及，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，提升全民参与、支持城市管理工作氛围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，不存在收取信处理费情况。